

证券代码：300278

证券简称：华昌达

公告编号：2016—046

湖北华昌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接到持股 5%以上股东石河子德梅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石河子德梅柯”)的函告，其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已经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石河子德梅柯通过其参与设立的华安资产华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增持公司流通股。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已经于 2016 年 1 月 5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一) 增持人：石河子德梅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 增持目的及计划：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石河子德梅柯计划自 2016 年 1 月 6 日起 6 个月内，以其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增持公司股份，总计增持股份不少于 180 万股。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2016 年 1 月 13 日、14 日，石河子德梅柯通过“华安资产华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在二级市场增持了公司股份 8,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47%。交易均价为每股 18.99 元。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4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02）

2016年1月15日，石河子德梅柯通过“华安资产华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在二级市场增持了公司股份1,000,03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8%。交易均价为每股17.03元。详见公司于2016年1月18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03）

本次增持前，石河子德梅柯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22,442,77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2.46%。

本次增持后，石河子德梅柯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122,442,77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2.46%；通过“华安资产华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9,000,03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65%。石河子德梅柯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31,442,80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4.1160%。

四、其他说明

石河子德梅柯在增持实施期间未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亦不存在通过实施本次股份增持计划进行内幕交易或进行市场操纵的行为。石河子德梅柯承诺在本次增持实施完毕后的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湖北华昌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30日